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01

单位名称：盐山县教育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盐山县教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盐山县教育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二）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全县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指导中小学德育课程教育教学。

（三）统筹管理全县教育系统人才工作。

（四）负责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五）拟订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和规划，起草有关教育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全县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七）负责基础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负责义务教育的协调指导和组织实施，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组织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研究制定基础教育教学政策，

推进素质教育。

（八）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指导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拟订中等职业教育教学指导政策和教学评估标准，负责中等职业教育的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负责成人教育和社区教育的指导工作。

（九）指导继续教育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审核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

（十一）拟订中等职业学校和中小学、幼儿园招生计划。负责中等学历教育、中小学和幼儿园教育的学籍学历管理。负责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工作。

（十二）统筹指导少数民族教育工作，协调对少数民族的教育援助。

（十三）组织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

（十四）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

（十五）负责全县教师工作。贯彻落实中小学、幼儿园和中等职业教师资格标准。负责全县教师教育工作，规划、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教育系统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

（十六）负责本系统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和内部审

计，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等政策，负责全县教育经费投入统计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语言文字工作的规划指导、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盐山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八）负责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贯彻执行全市教育督导的规章制度和标准，组织开展全县各级各类教育的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等工作，承担盐山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九）指导全县老年教育工作。

（二十）组织指导全县教育国际、国内交流合作工作。

（二十一）研究全县体育发展战略。协调全县体育服务体系，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二十二）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制定的体育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拟订全县体育发展规划和政策。

（二十三）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四）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

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二十五）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二十六）拟订全县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政策。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

（二十七）指导、管理全县体育外事工作。根据授权开展国际间和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体育合作与交流。

（二十八）指导、管理全县武术工作。组织举办武术节等武术赛事活动。推动武术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村庄、进社区、进军警营及武术之乡建设。

（二十九）指导全县性体育社团工作。

（三十）负责全县体育系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三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50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9.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5.4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0,664.0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3.30
八、其他收入	8	113.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0.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5.4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43.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943.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1,943.03	总计	62	31,943.0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943.03	31,829.17					113.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83	209.8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99.83	199.83					
2010501	行政运行	199.83	199.83					
205	教育支出	30,664.09	30,550.22					113.8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515.43	15,401.56					113.87
2050101	行政运行	15,250.22	15,250.2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20	151.34					113.87
20502	普通教育	15,030.67	15,030.67					
2050201	学前教育	1,218.22	1,218.22					
2050202	小学教育	4,714.62	4,714.62					
2050203	初中教育	8,410.90	8,410.90					
2050204	高中教育	246.94	246.94					
2050205	高等教育	20.00	2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0.00	420.00					
20507	特殊教育	17.99	17.99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7.99	17.9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00.00	1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0	53.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30	13.30					
2070109	群众文化	13.30	13.3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40	69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	1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	10.40					
20810	社会福利	680.00	68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80.00	680.00					
229	其他支出	325.41	325.4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5.41	125.41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1.11	121.1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0	4.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943.03	15,450.05	16,492.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83	199.83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99.83	199.83				
2010501	行政运行	199.83	199.83				
205	教育支出	30,664.09	15,250.22	15,413.8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515.43	15,250.22	265.20			
2050101	行政运行	15,250.22	15,250.2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20		265.20			
20502	普通教育	15,030.67		15,030.67			
2050201	学前教育	1,218.22		1,218.22			
2050202	小学教育	4,714.62		4,714.62			
2050203	初中教育	8,410.90		8,410.90			
2050204	高中教育	246.94		246.94			
2050205	高等教育	20.00		2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0.00		420.00			
20507	特殊教育	17.99		17.99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7.99		17.9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00.00		1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0		53.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30		13.30			
2070109	群众文化	13.30		13.3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40		69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		1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		10.40			
20810	社会福利	680.00		68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80.00		680.00			
229	其他支出	325.41		325.4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5.41		125.41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1.11		121.1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0		4.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50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9.83	209.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5.4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0,550.22	30,550.2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3.30	53.3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0.40	690.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25.41		325.4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829.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829.17	31,503.76	325.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829.17	总计	64	31,829.17	31,503.76	325.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1,503.76	15,450.05	16,053.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83	199.83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99.83	199.83	
2010501	行政运行	199.83	199.83	
205	教育支出	30,550.22	15,250.22	15,30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401.56	15,250.22	151.34
2050101	行政运行	15,250.22	15,250.2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34		151.34
20502	普通教育	15,030.67		15,030.67
2050201	学前教育	1,218.22		1,218.22
2050202	小学教育	4,714.62		4,714.62
2050203	初中教育	8,410.90		8,410.90
2050204	高中教育	246.94		246.94

2050205	高等教育	20.00		2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20.00		420.00
20507	特殊教育	17.99		17.9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7.99		17.9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00.00		1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0		53.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30		13.30
2070109	群众文化	13.30		13.3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40		69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		1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		10.40
20810	社会福利	680.00		68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80.00		68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83.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02.18	30201	办公费	9.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3.68	30202	印刷费	0.7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6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29.96	30205	水费	2.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38	30206	电费	3.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0	30211	差旅费	3.5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7.9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58	30215	会议费	2.7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5.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1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5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8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353.85	公用经费合计					96.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5.41	325.41		325.41	
229	其他支出		325.41	325.41		325.4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5.41	125.41		125.41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1.11	121.11		121.1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0	4.30		4.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盐山县教育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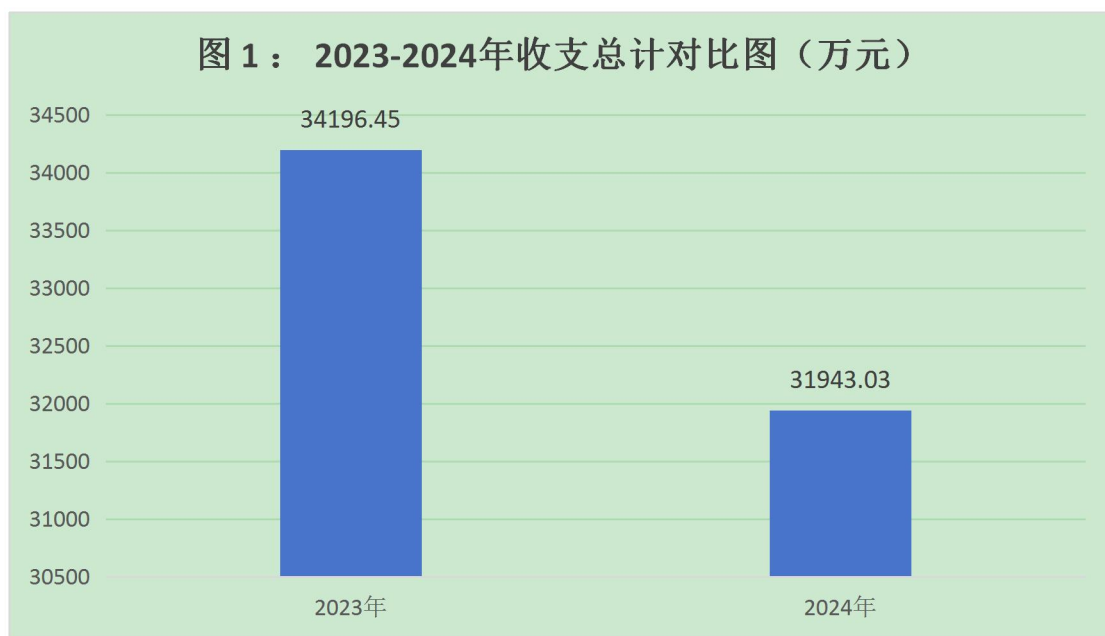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9		2.89		2.89		2.89		2.89		2.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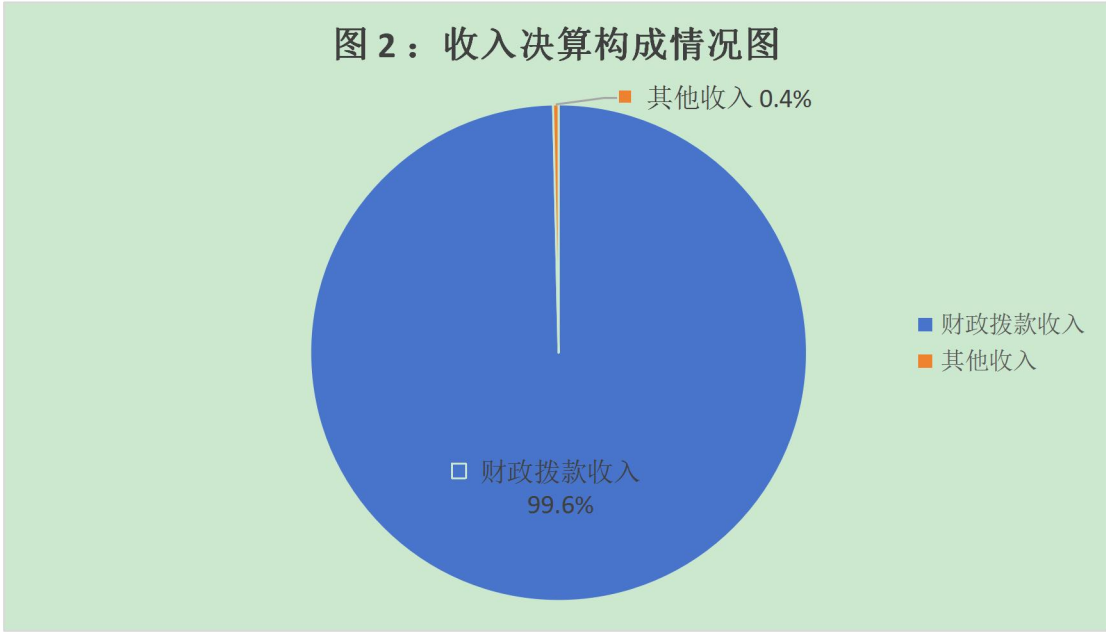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1,943.0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253.42 万元，下降 6.6%，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1,943.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829.17 万元，占 99.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13.87 万元，占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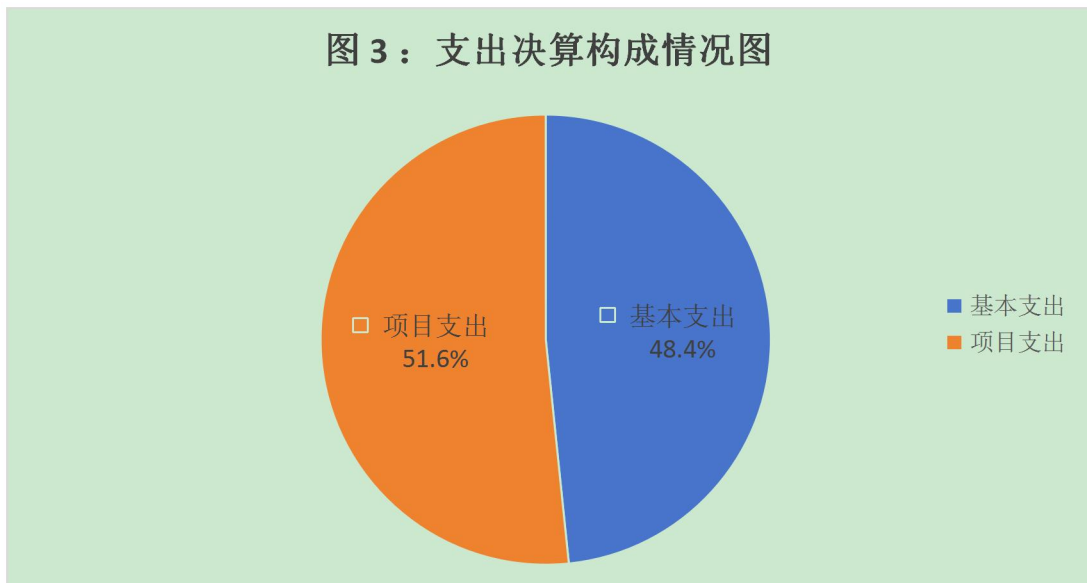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943.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50.05 万元，占 48.4%；项目支出 16,492.98 万元，占 51.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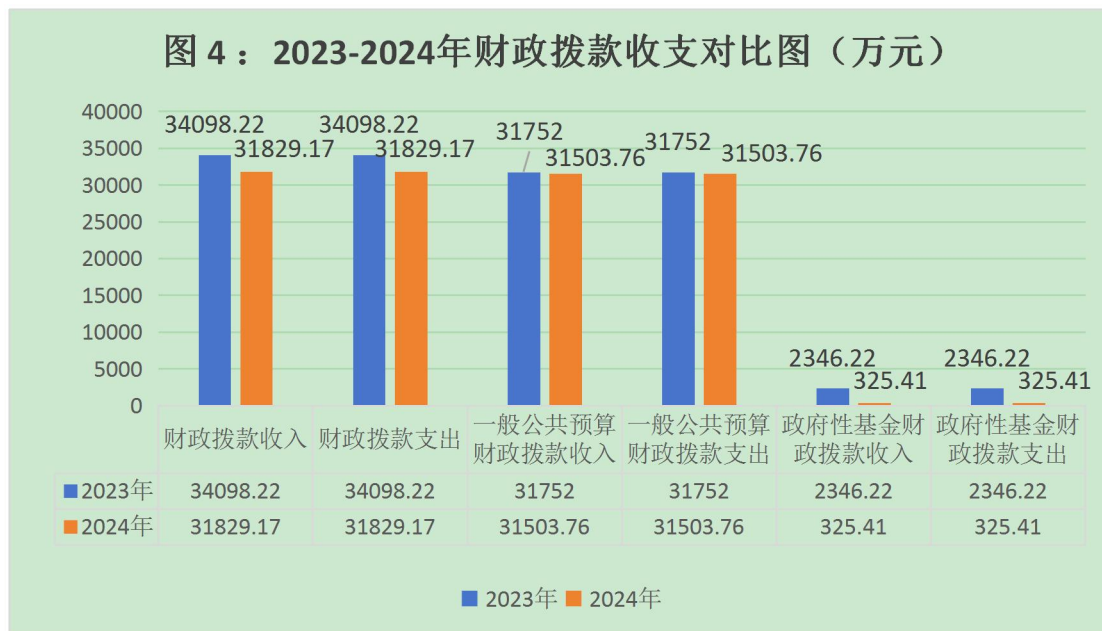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1,829.1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269.05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829.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69.05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本年支出 31,829.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69.05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50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8.24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本年支出 31,50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8.24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5.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20.82 万元，降低 86.1%，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本年支出 325.41 万元，比

上年减少 2,020.82 万元，降低 86.1%，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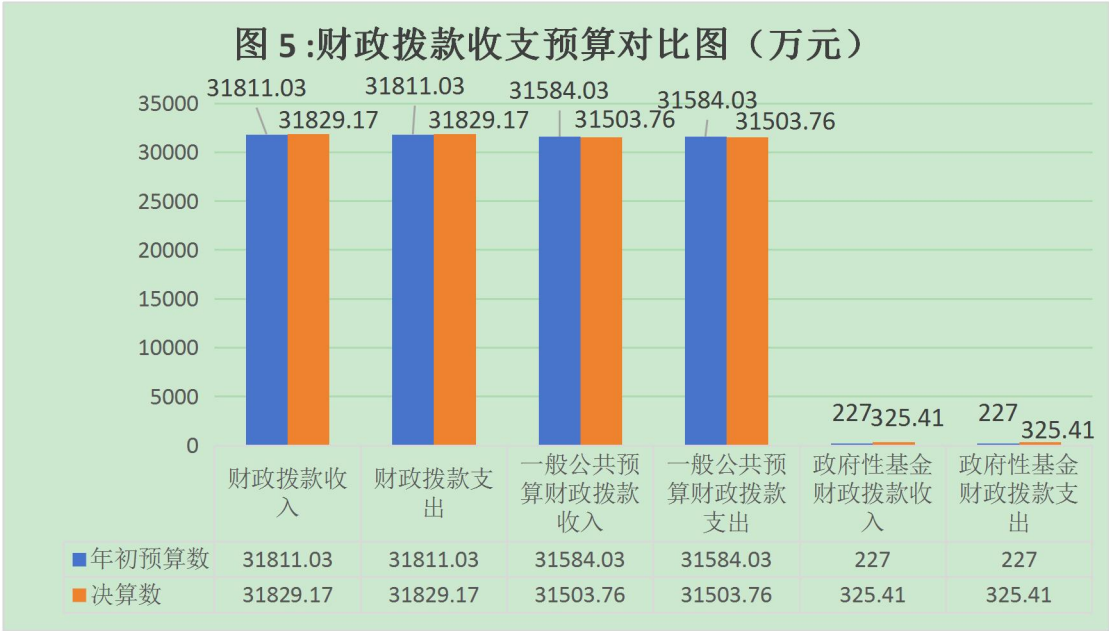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82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比年初预算增加 18.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招聘特岗教师，年中追加了工资福利支出；本年支出 31,82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比年初预算增加 18.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招聘特岗教师，年中追加了工资福利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比年初预算减少 8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比

年初预算减少 8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招聘人员人数减少，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导致。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4%，比年初预算增加 98.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聘特岗教师，年中追加了工资福利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4%，比年初预算增加 98.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招聘特岗教师，年中追加了工资福利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829.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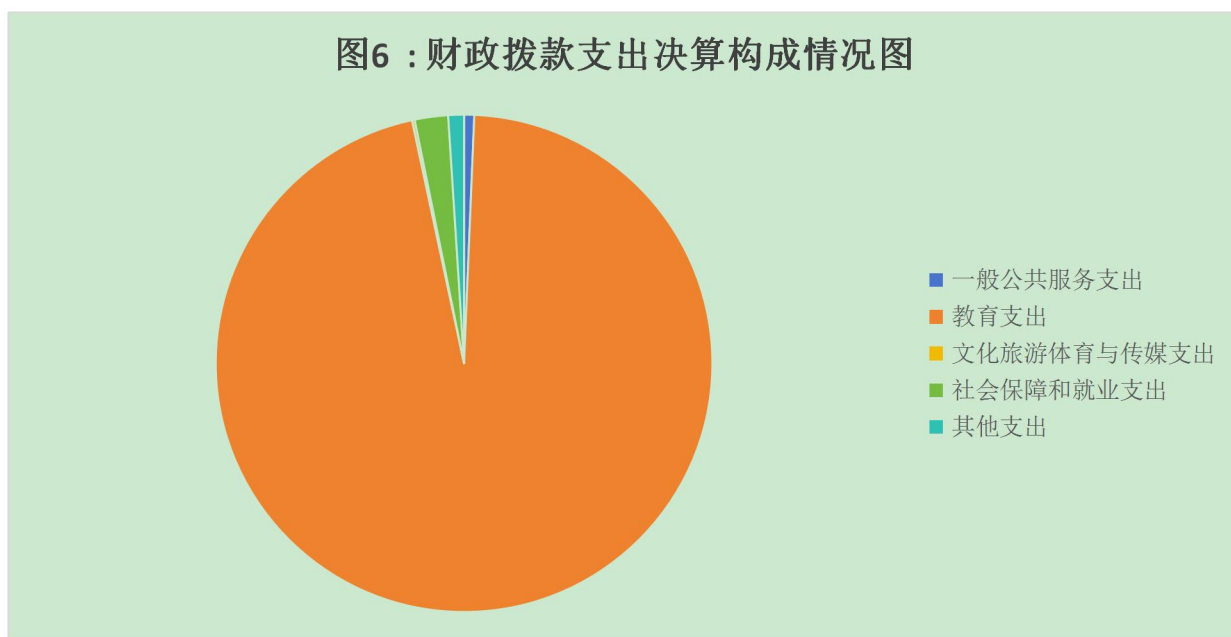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9.83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统计信息事务支出；教育

(类)支出 30,550.22 万元，占 96.0%，主要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支出、普通教育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3.30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支出、体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0.40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社会福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325.41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50.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353.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96.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节约开支，将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96 万元，降低 25.1%，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压减非必要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未发生此类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

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9 万元，支出决算 2.89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节约开支，将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较上年减少 0.96 万元，降低 25.1%，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压减非必要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未发生此类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9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8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节约开支，将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较上年减少 0.96 万元，降低 25.1%，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压减非必要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未发生此类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21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9.82 万元，降低 9.3%。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压减非必要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21.1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9.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01.3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0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452.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452.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492.98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1 个，涉及资金 16,053.7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4 个，涉及资金 325.4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盐山县庆云中学建设项目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实施规范，支出合理。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国家助学金（中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49.00 万元，执行数为 74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国家助学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

年预算数为 102.00 万元，执行数为 10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3.00 万元，执行数为 17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4、特岗计划（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23.00 万元，执行数为 222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5、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0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6、盐山县庆云中学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3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7、盐山县幼儿园新建和基础配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8、营养改善计划（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18.00 万元，执行数为 181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9、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92.50 万元，执行数为 59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0、中小学维修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4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安排不到位，剩余资金未能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与沟通，资金下达后立即支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49.00	到位数		749.00	执行数		748.89	99.99		
	其中:财政资金	749.00	其中:财政资金		749.00	其中:财政资金		748.8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学校教学仪器购置,创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项目实施完毕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学仪器购置数	教学仪器购置数	20	≥	2000	台、件	2200件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按期送达率	设备按期送达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749	万元	749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惠及学生人数	15	≥	6000	人	6500人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家助学金（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00	到位数		102.00	执行数		102.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助学金发放，缓解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资助金全部发放到位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金发放人数	助学金发放人数		20	≥	200	人	200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助学金发放覆盖率	助学金发放覆盖率		10	≥	20	%	2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102	万元	10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30	文字描述		极大地缓解	缓解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省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3.00	到位数		173.00	执行数		173.00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保证完成义务教育.				资金发放到位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补助学生数	接受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补助学生数		20	>=	1200	人	1200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接受资助的比例	建档立卡学生接受资助的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173	万元	173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困难家庭教育负担	缓解困难家庭教育负担		15	文字描述		缓解困难	缓解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家庭困难, 使学生继续安心求学	解决家庭困难, 使学生继续安心求学		15	文字描述		继续求学	继续求学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5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5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特岗计划（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223.00	到位数	2223.00		执行数	2223.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223.00	其中:财政资金	2223.00		其中:财政资金	222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特岗教师工资足额规范及时发放到位。				工资全部发放到位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人员数量	单位实际人员数量	20	≥	500	人	520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单位工资核定金额	单位人员工资全年核定金额	10	=	2223	万元	2223万元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质量合格率	工资发放质量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各项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15	文字描述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人才队伍可持续建设	保证人才队伍可持续建设	15	文字描述	持续建设	持续建设	持续建设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5	≥	95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发放满意度	5	≥	95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15.00	到位数	1015.00		执行数	1015.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各学校门窗改造,创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项目实施完毕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校舍面积	改造校舍面积	20	≥	2000	平方米	2500平方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新建、改造、维修的校舍建设项目验收合格完成率	新建、改造、维修的校舍建设项目验收合格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新建、改造、维修的校舍建设项目完成率	新建、改造、维修的校舍建设项目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1015	万元	1015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受益学生数	15	≥	2000	人	30000人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可持续使用年限	校舍可持续使用年限	15	≥	50	年	50年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5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5	≥	95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p>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盐山县庆云中学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00.00	到位数	1300.00		执行数	13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庆云中学建设项目,创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项目正常实施中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校舍面积	改造校舍面积	20	≥	1300	平方米	1500平方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工率	工程按期完工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1300	万元	130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惠及学生人数	15	≥	3000	人	3200人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持续使用年限	校舍持续使用年限	15	≥	50	年	50年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盐山县幼儿园新建和基础配套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	到位数	200.00		执行数	2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新建幼儿园,创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项目实施完毕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校舍面积	新建校舍面积	20	≥	3600	平方米	3600平方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工率	工程按期完工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200	万元	20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幼儿数	惠及幼儿数	15	≥	200	人	200人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持续使用年限	校舍持续使用年限	15	≥	50	年	50年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园幼儿满意度	在园幼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营养改善计划（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18.00	到位数	1818.00		执行数	1818.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18.00	其中:财政资金	1818.00		其中:财政资金	181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营养改善计划, 增加学生体质。				项目正常实施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覆盖学生数	项目覆盖学生数		20	≥	400	人	30000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营养餐按期完成率	营养餐按期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1818	万元	1818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义务教育农村家庭负担	缓解义务教育农村家庭负担		15	文字描述	较大缓解	缓解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体质增长率	学生体质增长率		15	≥	5	%	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92.50	到位数		592.50	执行数		592.5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2.50	其中:财政资金		592.50	其中:财政资金		592.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幼儿园建设项目,创造良好的教育环境。				项目均实施完毕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图书数量	购买图书数量	20	≥	20000	册	20000册	完成	20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项目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时效完成率	时效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592.5	万元	592.5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人群	惠及人群	15	≥	3000	人	3000人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15	≥	10	年	10年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发现问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p>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盐山县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40.00	到位数		840.00	执行数		100.00	11.9		
	其中:财政资金	840.00	其中:财政资金		84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利用项目资金,改善教学条件。				项目已完成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校舍面积	改造校舍面积	20	≥	4000	平方米	4000平方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工率	工程按期完工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840	万元	84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学生数	惠及学生数	15	≥	16000	人	16000人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持续使用年限	校舍持续使用年限	15	≥	50	年	50年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5	≥	90	%	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19
自评总分											91.1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安排不到位,剩余资金未能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与沟通,资金下达后立即支付。										
填报人:	张建峰			联系电话:	15075790583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度部门对本单位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省级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2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评价结果如下：

1、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评价等级为 A 级。全年预算数为 1925.00 万元，执行数为 192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2、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评价等级为 A 级。全年预算数为 923.00 万元，执行数为 92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